

李洱

著

虚已应物，恕而后行

应物

上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李 洱

著

虚己应物，恕而后行

应物先生

上



版
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应物兄:全2册/李洱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8
ISBN 978-7-02-014746-5

I ①应… II ①李… III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8)第 278382 号

责任编辑 刘 稚
装帧设计 刘 静
责任校对 杨益民
责任印制 王重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宏盛印务有限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844 千字
开 本 890 毫米×1290 毫米 1/32
印 张 32.75 插页 6
印 数 1—50000
版 次 2018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4746-5
定 价 79.00 元(全二册)

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1. 应物兄

应物兄问：“想好了吗？来还是不来？”

没有人回答他，传入他耳朵的只是一阵淅淅沥沥的水声。他现在赤条条地站在逸夫楼顶层的浴室，旁边别说没有人了，连个活物都没有。窗外原来倒是有只野鸡，但它现在已经成了博物架上的标本，看上去还在引吭高歌，其实已经死透了。也就是说，无论从哪方面看，应物兄的话都是说给他自己听的。还有一句话，在他的舌面上蹦跹了半天，他犹豫着要不要放它出来。他觉得这句话有点太狠了，有可能伤及费鸣。正这么想着，他已经听见自己说道：“费鸣啊，你得感谢我才是。我要不收留你，你就真成了丧家之犬了。”

此处原是葛道宏校长的一个办公室，如今暂时作为儒学研究院筹备处。室内装修其实相当简单，几乎看不出装修过的样子。浴室和卧室倒装修得非常考究：浴室和洗手间是分开的，墙壁用的都是原木。具体是什么木头他认不出来，但他能闻到木头的清香，清香中略带苦味，像某种中药味道。挨墙放着一个三角形的木质浴缸，浴缸里可以冲浪，三人进去都绰绰有余。葛道宏把钥匙交给他的时候，指着浴缸说：“那玩意我也没用过，都不知道怎么用。”这话当然不能当真。他第一次使用就发现下水口堵得死死的。他掏啊掏的，从里面掏出来一绺绺毛发，黏糊糊的，散发着腐烂的味道。

涓涓细流挟带着泡沫向下流淌，汇集到他脚下的一堆衣服上面。他这里搓搓，那里挠挠，同时在思考问题，同时还兼顾着脚下的衣服，

不让它们从脚下溜走。没错，他总是边冲澡边洗衣服。他认为，这样不仅省时，省水，也省洗衣粉。他双脚交替着抬起、落下，就像棒槌捣衣。因为这跟赤脚行走没什么两样，所以他认为这也应该纳入体育锻炼的范畴。现在，我们的应物兄就这样边冲澡，边洗衣，边锻炼，边思考，忙得不亦乐乎。

劝说费鸣加入儒学研究院，其实是葛道宏的旨意。前天下午，葛道宏来到逸夫楼，和他商量赴京谒见儒学大师程济世先生一事。葛道宏平时总是穿西装，但这一次，为了与谈话内容相适应，他竟然穿上了唐装。程济世先生，哈佛大学东亚系教授，应物兄在哈佛大学访学时的导师，应清华大学的邀请，几天之后将回国讲学。程济世先生是济州人，在济州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代，曾多次表示过要叶落归根。葛道宏求贤若渴，很想借这个机会与程济世先生签订一个协议，把程先生回济大任教一事敲定下来。“应物兄，你是知道的。对程先生，葛某是敬佩之至，有如七十子之服孔子也。”改穿唐装的葛道宏，说起话来文言不像文言，白话不像白话，但放在这里，倒也恰如其分。他们的谈话持续了一个钟头，主要是葛道宏打着手势在讲，应物兄竖着耳朵在听。谈到最后，葛道宏用心疼人的口气说道：“应物兄，儒学研究院的工作千头万绪，就你一个光杆司令可不行，万万不行的。累坏了身子，道宏该当何罪？给你举荐个人吧，让他替你跑跑腿。”接下来，葛道宏就说道，“费鸣怎么样？用人之道，用熟不用生也。”

应物兄心里顿时咯噔了一下。

那个臭小子，我简直太熟悉了。正因为熟悉，我才知道再没有比费鸣更糟糕的人选了。但这话他是不能直接说的。他听见自己说道：“他有幸得到您的言传身教，进步太明显了。我都替他高兴。只是到这来，他会不会觉得大材小用？”葛道宏站起来，用眼镜腿拨拉了一下野鸡的尾巴，说道：“什么大材小用？这是重用。就这么定了。你先找他谈谈。我相信，他会来的。”

葛道宏既然这么说了，那就必须谈谈。

应物兄关掉水龙头，湿淋淋地从浴缸里爬出来。给衣服拧水的时候，他感到牛仔裤又冷又硬，浸透水的毛衣也格外沉重。上面还冒着泡沫呢，显然还没有漂洗干净。于是，他把它们又丢进了浴缸，并再次打开了水龙头。在稀里哗啦的流水声中，他继续思考着如何与费鸣谈话。不是我要你来的，是葛校长要你来的。他是担心我累着，让你过来帮忙。其实，筹办个研究院，又能累到哪去呢？

“就这么说，行吗？”他问自己。

“怎么不行？你就这么说。”他听见自己说道。

他和费鸣约定的时间是下午三点。快到两点半了。眼下是仲春，虽然街角背阴处的积雪尚未融化，但暖气已经停了。披着浴巾，他感到了阵阵寒意。他的一颗假牙泡在水杯里，因为水的折射，它被放大了。当他对着镜子把它安上去的时候，他发现镜子里的那个人却是热气腾腾的。随后他接了一个电话。他本来不愿意接的，因为担心有人找他，影响他与费鸣的谈话。但它一直在响，令人心神不宁。他把它拿了起来，将它调成了振动。几乎同时，他的另一部手机响了。那部手机放在客厅，放在他的风衣口袋里。

他有三部手机，分别是华为、三星和苹果，应对着不同的人。调成振动的这部手机是华为，主要联系的是他在济大的同事以及全国各地的同行。那部正在风衣口袋里响个不停的三星，联系的则主要是家人，也包括几位来往密切的朋友。还有一部手机，也就是装在电脑包里的苹果，联系人则分布于世界各地。有一次，三部手机同时响了起来，铃声大作，他一时不知道先接哪个。他的朋友华学明教授拿他开涮，说他把家里搞得就像前敌指挥部。

他趿拉着鞋子来到客厅。手机从口袋里掏出来的时候，电话已经断了。来电显示是“先生”，也就是乔木先生。乔木先生既是他的导师，又是他的岳父。和乔木先生的独生女儿乔姗姗结婚之后，按理说他应该改叫爸爸的，但他却一直没有改口。搞到后来，乔姗姗也跟着他改叫先生了。乔木先生的电话当然是不能不接的。他赶紧把电

话回拨了过去。

“怎么样？两个电话都不接！睡觉呢？”乔木先生说。

“在沙发上眯了一会。先生有事吗？”

乔木先生突然提到了费鸣。费鸣是乔木先生的关门弟子，乔木先生向来叫他鸣儿。乔木先生说：“你是不是要找鸣儿谈话？”

莫非费鸣此时就在先生身边侍坐？他就说：“是啊。要和他谈点事。他在吗？”

“木瓜病了。”乔木先生说，“鸣儿抱着木瓜看医生去了。”

“前几天还好好的，怎么——”

木瓜是乔木先生养的京巴，四岁多了，是乔木先生的心肝宝贝。“鸣儿刚才来了，发现木瓜屙出了几条小虫子。怪不得木瓜整天没精打采的，原来肚子里有虫了。”乔木先生说。

怎么就这么巧？碰巧我找他谈话的时候，他从狗屎当中发现了虫子？虫子不会是他带过去的吧？他是不是早就发现了虫子，却一直隐瞒不报，特意选择今天才说出来？他这是故意要躲着我吧？他可真会找借口，都找到狗屎上去了。

“鸣儿刚才打电话来，问家里有没有狗证。狗证在你那吧？”

他迟疑了片刻，还是给予了一个肯定的回答：“对，在我这呢，别担心。”

“那就给他送去。”

“他们在哪家诊所？”

“就是那一家嘛，你去过的嘛。”

打电话的同时，我们的应物兄就已经在整理行头了。他两只脚交替跳着，提上了裤子，然后 he 把手机夹在肩膀和耳朵之间，腾出手来系皮带，穿袜子。他的标准行头是西装上衣加牛仔裤。有事，弟子服其劳^①。木瓜的事就是先生的事，他当然也得服其劳。电话挂断

^① 见《论语·为政》。

之后,他对自己说:“没有狗证,就不给看病?这怎么可能呢?木瓜本是流浪狗,哪来的狗证?”

虽然旁边没有人,但他还是没有把这句话说出来。也就是说,他的自言自语只有他自己能听到。你就是把耳朵贴到他的嘴巴上,也别想听见一个字。谁都别想听到,包括他肚子上的蛔虫,有时甚至包括他自己。

2. 许多年来

许多年来,每当回首往事,应物兄觉得对他影响最大的就是乔木先生。这种影响表现在各个方面,其中最重要的方面就是让他改掉了多嘴多舌的毛病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来临的时候,他因为发表了几场不合时宜的演讲,还替别人修改润色了几篇更加不合时宜的演讲稿,差点被学校开除。是乔木先生保护了他,后来又招他做了博士。博士毕业的时候,他本来想到中国社科院工作的,那边也看上了他,觉得他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。他自己知道,人家之所以对他感兴趣,全是因为他的一篇文章起了作用。社科院有一位即将退休的老先生,曾是研究《诗经》的专家,三十年前出版过一本小册子。应物兄在论述《诗经》研究史的时候,给那本小册子以很高的评价。他没有想到,老先生竟然看到了那篇论文,托编辑部给他转来了一封信:“前日偶遇大文,高见新义迭出,想必师出名门。知足下已是博士,真乃可喜可贺。不喜足下之得博士,而喜博士中乃有足下也。若蒙足下不弃,不妨来我院工作。”接到这封信的第二天,他就赴京拜访了那位老先生。事情好像就这么定了。有一天,乔木先生找他谈话。乔木先生称那个老先生为“老伙计”,说:“老伙计来电话了,夸我呢,夸我带出了一个好学生。还说,这么好的学生,既然你舍得放走,我就笑纳了。”

“先生，他对您很尊重的。”

“知道社科院是干什么的吗？”

“知道一点。那里集中了很多青年才俊。他们编的很多书，我都买了。”

“接话不要太快。”乔木先生说的是嘴，烟斗却指向了脑袋，“社科院是智库，是给领导出主意的，你觉得你脑子够使吗？脑子够使，就不会犯错误了。”

“先生，我知道我是个笨人，干了不少笨事。”

“接话太快了！笨人哪能办笨事？笨事都是精明人干的。”

“我承认，我的性格也有点冲动。”

“一个人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，你的性格去北京不合适。”

有句话他差点说出口：“先生，您说得对。一个人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，我的命运是由别人的性格决定的。”这句话咽下去比较困难，咽下去之后，它在肚子里滚了两圈，他听见自己的肚子咕噜咕噜的。

乔木先生叼着烟斗，继续说道：“别胡思乱想，东跑西颠了。就留在我身边吧。你这张嘴，用到别处，亏了，当老师倒是一块好料。传道授业桃李芬芳，悬壶济世杏林春满，都是积德的事。就这么定了，你走吧。”

起身告别的时候，乔木先生又对他说了一番话：“记住，除了上课，要少说话。能讲不算什么本事。善讲也不算什么功夫。孔夫子最讨厌哪些人？讨厌的就是那些话多的人。孔子最喜欢哪些人？半天放不出一个屁来的闷葫芦。颜回就是个闷葫芦。那个年代要是没有胶卷，对着颜回连拍一千张，他的表情也不会有什么变化。君子讷于言而敏于行。要管住自己的嘴巴。日发千言，不损自伤。”学过俄语的乔木先生又以俄语举例，说，“俄语的‘语言’和‘舌头’是同一个词。管住了舌头，就管住了语言。舌头都管不住，割了喂狗算了。”

“我记住了。”

“就你现在的水平,又能说出什么至理名言?你要说的话,十有八九别人都已说过。人云亦云吧,表情还很丰富。”

“我记住了。”

“表情不要太丰富。你这个人,够机灵,却不够精明。”

后来,他就留校任教了。不管在谁看来,乔木先生都待他不薄。最重要的一个证据是,乔木先生把独生女儿乔姗姗嫁给了他。把女儿嫁给弟子,这是孔子开创的传统。孔子就把女儿和侄女许配给了自己的弟子,由此把师生关系变成了父子关系。或许是这个传统太悠久了,太伟大了,他置身其中,有时候难免有些晕晕乎乎的。以至每当想起此事,他会不由自主地用第三人称发问:“是他吗?这是真的吗?”然后是第二人称:“你何德何能,竟得先生如此器重?”然后才是第一人称:“这说明我还是很优秀的嘛。”

谨遵乔木先生之教诲,留校任教的应物兄,在公开场合就尽量少说话,甚至不说话。但是随后,一件奇怪的事在他身上发生了:不说话的时候,他脑子好像就停止转动了;少说一半,脑子好像也就少转了半圈。“再这样下去,我就要变成傻子了。”那段时间,他真的变成一个傻子了。他自己也怀疑,是不是提前患上了老年痴呆症,甚至有了查一查家族病史的念头。他又烦恼,又焦虑,却想不出一个辙来。但是有一天,在镜湖边散步的时候,他感到脑子又突然好使了。他发现,自己虽然并没有开口说话,脑子却在飞快地转动。那是初春,镜湖里的冰块正在融化,一小块一小块的,浮光跃金,就像一面面镜子。他看着那些正在融化的冰块,问自己:“这到底是怎么回事?”他清晰地听见自己在发问。他慢慢弄明白了,自己好像无师自通地找到了一个妥协的办法:我可以把一句话说出来,但又不让别人听到;舌头痛快了,脑子也飞快地转起来了;说话思考两不误。有话就说,边想边说,不亦乐乎?

伴随着只有他自己才能够听见的滔滔不绝,在以后的几天时间里,他又对这个现象进行了长驱直入的思考:只有说出来,只有感受

到语言在舌面上跳动,在唇齿间出入,他才能够知道它的意思,他才能够在这句话和那句话之间建立起语义和逻辑上的关系。他还进一步发现,周围的人,那些原来把他当成刺头的人,慢慢地认为他不仅慎言,而且慎思。但只有他自己知道,他一句也没有少说。睡觉的时候,如果他在梦中思考了什么问题,那么到了第二天早上,他肯定是口干舌燥,嗓子眼冒火。为此,他的床头柜上时刻放着两只水杯。而且,不管走到哪里,他随身携带的包里总会塞着一只水杯,一瓶矿泉水。现在,他手里就抓着一瓶农夫山泉。

乔木先生曾引用陆游的诗,对木瓜说道:“勿为无年忧寇窃,狺狺小犬护篱门^①。你不会看家,还经常找不到家,我为什么要喜欢你?”木瓜听了,甩着尾巴叫个不停。那个时候,它在想什么呢?它的吠叫是和乔木先生抬杠吗?

他又给木瓜拿了一瓶矿泉水。

3. 木瓜

木瓜上次去医院,确实是他抱着去的。那是四年前的事了,当时他和费鸣还没有搞僵。费鸣开着车,他抱着狗,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。那次去诊所,为的是把木瓜给阉了。这狗东西,不阉不行了。进入了青春期,受力比多的支配,它常常把客人的鞋子当成攻击的对象,尤其是女人的高跟鞋。不是撕咬,而是弓腰缩背,曲膝夹腿,对着鞋子发力。换句话说,它是把鞋子当成母狗的屁股了。仔细看去,它其实还不是朝着鞋子发力。由于它把尾巴竖在身体和鞋子之间,所以它把功夫都下到自己的尾巴上去了。这虽然没有什么意义,对鞋子更是构不成实际伤害,但毕竟有碍观瞻。

^① 见〔宋〕陆游《旅舍》。

对于木瓜，应物兄总觉得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。它是他的女儿应波领回来的。那时候它还是一条刚满月的狗崽子。它的母亲是小区里的一条流浪狗，腿有点瘸，屁股上有一大片地方没有毛了，应该是被别的狗撕掉了一块皮。它整天在小区的垃圾堆里翻来翻去的，好像从来没有吃饱过。看到有人过来，它就连退几步，勾着头，不敢看人。它好像从来没有大声叫过，只会哼哼唧唧地叫。就是这样的一条狗，爱情生活却很丰富，你总是能看到它那爱情的结晶：它身后总是跟着一群嗷嗷待哺的野种。每次看见那条狗，他都能听见自己的歌声，那是八十年代的一首老歌：《野百合也有春天》。

那条狗崽子跟着应波上了电梯，又跟着应波来到了家门口。应波以为它是饿坏了，就喂它吃了一根火腿肠，给它喝了一袋牛奶。吃饱喝足之后，它舔着嘴唇，哼唧了一阵，就枕着自己的大腿睡着了，而且醒来之后，再也不愿离开了。它脏得要命，身上沾着枯枝败叶，浑身的毛都支棱着，活像地沟里爬出来的刺猬。应波指挥着钟点工给它洗了澡，再用吹风机吹干，又洒上点香水。转眼之间，它变得憨态可掬，惹人怜爱。那时候，他与乔姗姗已经分居，而应波刚考上初中，不可能有时间带它。他对应波说：“送人吧，你没时间养，我也没时间遛。”

“扔了都行。”

“怎么能扔呢？好歹得给它找个人家。”

它似乎听懂了他们的对话，跑到门后，叼住他的鞋子藏到了一个纸盒子里面。它的小脑袋一定在想，这样一来他就没办法出门了。它蹲在纸盒子上面，睁着水汪汪的大眼睛看着他们。他心软了。依据《山海经》上所说的各种动物自呼其名的原则，他给它起了个名字：汪汪。

不久之后，他应邀去香港讲学，要在香港待四个月。因为没有人照看它，他只好把它抱到了乔木先生那里。他没敢向乔木先生透露它是流浪狗的后代。乔木先生接纳了它，但没有接纳它的名字，另外

给它起名叫木瓜。这名字是从《诗经》里来的：“投我以木瓜，报之以琼琚。”应物兄也觉得这个名字起得很好：瞧它圆滚滚的样子，确实很像一只木瓜。乔木先生很喜欢木瓜，经常给它掏耳朵，梳毛，挠痒痒。乔木先生本来不想阉它的。虽然它对着鞋子发力的姿势很不雅观，但你不看就是了，人家又不是表演给你看的。再说了，你怎么能跟狗一般见识呢？直到有一天，它竟然夹着乔木先生的烟斗开始发力，乔木先生才觉得这狗东西不阉不行了。阉它的那天，乔木先生特意给它买了创可贴，还买了一件犀牛牌的皮背心。皮背心可以兜住伤口，不让它乱抓乱咬。更重要的是，可以让它看不见伤口，使它不至于因为身上少了点东西而感到自卑。

乔木先生说：“谁家的孩子谁心疼。”

他们驱车前往动物医院的时候，木瓜还没意识到，它从此就要断子绝孙了。它还以为是要带它出去玩呢，兴奋得不得了，又是在他的胳膊上蹭，又是往他的脸上舔。当然，事后想起来，他觉得木瓜或许也有预感：它不时地勾着头，去舔自己的鸡鸡，好像是要和它吻别。它搞错了，要拿掉的其实不是它的鸡鸡，而是它的睾丸。在医院里，医生给它打了一针麻药之后，它眼睛一翻，好像是说，哼，不理你们了，我要睡了。然后就抱着一只哑铃式的玩具躺下了。医生用一个比耳勺还小的刀子，在它的阴囊上剜了一下，又剜了一下，手指轻轻一捻，两只睾丸就像玻璃弹球一样跳了出来。那时候它还没有睡着呢，一下子坐了起来，抬着沉重的眼皮，盯着他和费鸣。

手术后的木瓜性情大变，变得温情脉脉，行为优雅。别说鞋子了，当它陪着乔木先生在镜湖边散步的时候，就是遇到母狗也从不失态。它目不斜视，步履端庄，顶多把后爪伸到耳边，挠一下项圈，弄出点声响来，算是和对方打过招呼了。乔木先生说：“什么叫君子之交淡如水？这就是了。”除了性情有变，木瓜的皮毛也发生了一些变化。本来还有几撮黑毛散布于它的耳轮、肚腹、尾巴梢，可这些后来竟然都消失了。应物兄曾为此请教过老朋友、生物学教授华学明。

华学明的解释是,所有生物都有自己的基因序列,这是它的生物学基础,是它的“质的规定性”。但在特殊情况下,个别基因又会发生突变,就像公鸡下蛋、牝鸡司晨。

“公鸡束口是有的,下蛋好像不可能吧?”

“可能性是客观论证,而非主观验证。你说不可能就不可能了?”

华学明刚从俄罗斯回来,去俄罗斯是为了学习尸体防腐技术,所以开口闭口就是苏联,就是俄罗斯。华学明说,苏联怎么样?社会主义明灯!十月革命一声炮响,不仅影响了人类历史进程,而且都影响到了太空。可是一觉醒来,说没就没了,遑论一只狗?遑论狗尾巴上的几根毛?华学明接下来就讲到,他不光看到了死去的列宁,还在红场上看到了活着的列宁,还有捷尔任斯基、斯大林、托洛茨基和勃列日涅夫,并且与他们合影留念。他们是一伙的。“付给他们三个美金,他们就会与你合影。为了让他们好分账,我付给了他们五个美金。”华学明说,“这事要放在五十年前,你认为可能吗?”

按照华学明的解释,随着刀光一闪,睾丸迸出,那个神秘的基因序列很可能发生了某些位移,进而影响到了狗皮的毛囊。反正木瓜从此变得洁白无瑕,没有一根杂毛。它就像个白化动物,更加惹人怜爱。乔木先生的夫人巫桃,几乎要把木瓜当儿子养了。只让它吃狗粮,而且必须是进口的狗粮。考虑到它的狗性,巫桃有时候也会给它一根棒骨啃啃,但一定是有机黑山猪的棒骨,而且必定经过高温消毒的。

饮食如此考究,肚子里怎么会有虫呢?

乘电梯下楼的时候,应物兄考虑的就是这个问题。他越想越觉得不可思议。他不能不怀疑,这是费鸣为了躲避与他谈话,而故意玩弄的一个花招。他想,等见了面,我就清楚费鸣是不是在搞鬼了。但就在这时候,他突然意识到,自己能够想起来那家医院的内部结构、内部摆设,却想不起具体地址了。上次去,是费鸣开的车。而坐车的

人,是不需要操心行车路线的。

他没有给费鸣打电话,而是打给了华学明。那家动物医院是华学明的学生开的,当初也是华学明介绍的。他先把木瓜生病的事简单说了一下,华学明问:“只是有虫吗?拉不拉稀?”

“这我倒没有注意。”

“现在就看看,有没有虫子在肛门周围爬来爬去。想起来了,它最初是一条流浪狗是吧?”

“它妈是,它不是。它养尊处优。”

“它妈是,那就对了。很可能是经由胎盘或者乳汁传染的,虫子一直潜伏在它体内,只是你们没有发现而已。”

“你就告诉我那医院在哪吧。我正往那里赶呢。”

“我可以找到,但说不上来。你上网查一下。名字很好记:它爱你。怎么样?我给起的。‘它’既指宠物,又指医院。想起来了?不在纬二路和经三路交叉口,就在经二路和纬三路交叉口。那条街后来改了名字,叫什么春,是个步行街。旁边有个成人用品商店,门口挂的充气娃娃很像苍井空。”

想起来了,那条街名叫春熙街。那是一条老街,本来破旧不堪,污水横流。它之所以能够逃脱拆除的命运,是因为街北的那道土岗。几年前,那里发生了一起强奸碎尸案。公安人员在土堆中挑拣尸骨的时候,意外地发现了几块龟甲,从中拼出了一个“济”字。经过考证,那道土岗很可能是古代济城的城墙,或者济水古老的堤坝。后来,这条街就保留了下来,改名叫春熙街,成了一条步行街。街名是当时的省委书记起的,取自《道德经》:众人熙熙,如春登台。

他当然也想起来,街角那株高大的梧桐树上悬挂的充气娃娃。不是一个,而是一群,它们掩映在树杈之间,惟妙惟肖,如同女吊。清风徐来,女吊们勾肩搭背,交头接耳,仿佛在密谋是否结伴重游人间。

4. 动物医院

动物医院里，费鸣被两个壮汉夹在当中，端坐在一张长条凳子上。两个壮汉看上去就像双胞胎，相同的制服，相同的胡子——他们都只留了上唇的胡须，并且修剪成了鞋刷的形状。他们的制服有点像摄影师的行头，上面有众多的口袋和复杂的褶皱。两个壮汉的长相其实还是有所不同：一个略显清秀，一个稍显鲁莽。奇怪的是，鲁莽的那位脸上反倒是光滑的，而清秀的那位却长了一脸痘痘。

看他进来，费鸣试图站起来，但两个壮汉迅速地按住了费鸣的膝盖。费鸣叫了一声“应物兄先生”。他第一次听费鸣这么叫，很不习惯。费鸣以前都叫他“应老师”。费鸣话音没落，清秀的壮汉就冲到了他面前，抓住了他的手腕。他感到手腕就像被门缝挤了一下。他还没有反应过来，手机已经从他手里脱落了，落到了那个人的手心。那人说：“鄙人代管了。”

应物兄知道，自己误会费鸣了。

他对壮汉说：“怎么回事？有话跟我说。”

壮汉说：“老子为什么要听你的？”

手术室的门帘掀动了，出来了一个姑娘。姑娘嘴里含着一个发卡，两只手同时去撩自己的头发。他注意到，姑娘没有怎么化妆，只是嘴唇涂了点口红而已。姑娘侧着脸，把他打量了一番，同时用发卡别住了自己的头发。姑娘问费鸣说：“这就是你说的应物兄吗？你没骗我吧？”

费鸣梗着脖子喊道：“怎么，不像吗？”

姑娘说：“反正走在街上，我是认不出来。”

然后姑娘问他：“这是你的狗？”

他对姑娘说：“怎么回事？你们先把他放了。我会配合你

们的。”

费鸣又喊道：“当然是他的狗。还能有假不成？他就是应物兄，你看仔细喽。”

姑娘说：“名人的狗就一定没有狂犬病？哪个名人说的，哪本书上写的？”

难道木瓜咬了这位姑娘？但这是不可能的啊。木瓜性情温顺，别说咬人了，遇到一只猫都要躲着走呢。他就关切地问姑娘：“是不是木瓜吓到你了？它那是喜欢你。”凡是来动物医院的人，当然都是养宠物的，所以他接下来说道，“它很聪明，看到养宠物的人就想亲近一下。它没咬你吧？”

姑娘说：“咬的是我，那倒好了。”

如前所述，这里的医生是华学明教授的学生，也毕业于济州大学。医生年龄不大，可以肯定不到四十岁，几年不见，已经头发花白。当然也可能是故意染成这样的，以示自己从医多年，医道高深。应物兄上次来阉狗的时候，华学明特意交代，不用交钱，捎本书就行了。现在这间房子里，靠墙的一排书架上就放着他的书：《儒学在东亚》。旁边是一本社会学著作，研究的是费孝通的《江村经济》，书名叫《江村的前世今生》。还有一本书是关于音乐剧的，叫《百老汇与伦敦西区》。这两本书的作者，他都是认识的。毫无疑问，他们都曾抱着宠物来这里就诊。此时，医生从另一个房间走出来，摘下手套，对着水龙头洗了手，用纸杯给他接了一杯水，然后示意他出去说话。出门的时候，医生回头对那姑娘说：“放心，他跑不了的。”

因为雾霾，天很快就暗了下来。街灯还没有开。街上的行人显得影影绰绰。没有汽车，偶尔能听到自行车铃声。对面梧桐树上那些充气娃娃，不知道什么时候已被摘了下来。早该摘了，确实少儿不宜，他听见自己说。医生简单地向他讲了事情的来龙去脉。原来，费鸣抱着木瓜进来的时候，也不知道怎么搞的，本来挺安静的木瓜突然狂吠不止，从费鸣的怀里挣脱了，跳到了地上。幸亏护士挡住了它的